

在中国改革开放大业中，浙江义乌是个公认的奇迹，她既非交通枢纽，又不是濒临江河湖海的港口，国家也没有给予特殊的政策扶持，丘陵遍布，土地贫瘠，除了一条过境的浙赣线，一条只能行驶胖艇舟的义乌江以外，别无可利用的地理资源，短短的几十个春秋，却异军突起，独树一帜，雄踞整个中国的乡镇之上，公认国际超市、世界小商品之都，成为了一带一路中欧班列的新起点，获得了“点石成金”的肯定。

到底为什么？近读俞天白的长篇新著《金银坞》，颇有豁然开朗之感。我们看到，这奇迹，是改革开放政策的奇迹，也是文化的奇迹。小说在这方面，通过主角楼循波像一滴山涧水那样，从山沟沟一跌，再跌，跌到大海的文学塑造过程揭示出来。

小说展示，这是这个特有的地域文化的奇迹。因农耕需要，义乌有走家串户“敲糖换鸡毛”（即俗称为“鸡毛换糖”）的风习，并由此形成了一种农商并行、农商兼容的寻求互利原则，这就是“义”与“利”兼容的文化传统。农耕者离家串门走户，以后又因在战场上生死与共的戚家军老兵的加入，相互补充，转化成为了流行在江湖上那一种称之为“义”的道德约束，对人性予以制衡，这种约束与制衡，又

那座民俗博物馆位于一处山坡上。一行人来到这里时，临近傍晚。展厅里有些昏暗，只有几盏灯亮着橙黄色的光。我们跟着讲解员，穿过甬道来到一间展示明清渔具的房间。屋里很宽阔，透过落地窗能看到半山腰一片暗绿色的竹林。

讲解员解说了古代钓鱼的方式，来到屋中央的一艘仿真渔船旁。这座渔船的模样跟宋人画有些相似。船身黑漆漆的，中间用竹篾搭成棚。为了突出效果，船舱里放着一只塑料做的炉子和鱼篓，船头放着硕大的蓑衣和一顶斗笠。

不知肉味

陈大新

孔子在齐国闻韶乐，三月不知肉味，是十分有名的故事了。现今多理解为孔子听到韶乐的美好庄重，如醉如痴，到了不知道肉味的地步，而且持续了三个月。乍看之下是难免感觉有些夸张了的。但实际上，孔子的“不知肉味”没有那么简单。

梁朝皇侃《论语义疏》认为，孔子听韶乐固然为其美好而陶醉，但他的不知肉味还另有原因，是因为韶乐本是舜帝的音乐，齐君（景公）充其量不过一个诸侯，况且也不上贤明之君主，竟然享此圣乐，心里头郁闷，所以至于“不知肉味”。如韶乐这样的圣乐是如何传到齐国的呢？原来，陈国是舜的后代，陈国有个叫陈敬仲的偷了韶乐跑到齐国来邀宠，这本来就不是什么光彩的事。皇侃的说法当然属于一家之言。另有《史记·孔子世家》的说法。《史记》上载：孔子三十五岁时，鲁国因贵族斗鸡发生了内乱，孔子为避乱就去了齐国，给齐大夫高昭子当家臣，想通过他将自己引荐给齐景公。这期间听到了韶乐，于是学习之，三月不知肉味。如此看来，孔子是因为专心学习韶乐，以至于“不知肉味”了。宋代裴驷在《史记·集解》中记：“孔子在齐，闻习韶乐之盛美，故忘肉味也。”注意，裴驷使用了“闻习”，说明，孔子不但专心听了，而且用心学了。这样说来，孔子的“不知肉味”就确实有点意思了，综上所述，更接近实情的是：孔子在齐国听到连鲁国这样的“文化名国”也没有的韶乐，为其盛美而震撼，同时也为大舜的“圣乐”流落于诸侯而感伤。于是，孔子专注“闻习”，意在将韶乐带回鲁国，致使他沉浸在鉴赏与学习之中“三月不知肉味”。

孔子在齐国，景公对他不错，还打算封一块地给他。可是遭到了三朝老臣晏婴的反对，理由是孔子的学说切合实际，而封地给孔子，他就会在齐国推行他的一套，这使景公改变了对孔子的态度。孔子的齐国之旅并不成功，但他却意外地收获了韶乐，实在也不虚此行了。

义乌奇迹的文学解读

锦园

在物与物交换实践中被升华、提炼，从经营者内部脱颖而出，扩展为一种分享交易利益的原则。这就是乡谚“出六归四”所体现的人际交往的原则，具体地说，就是“人赚九我赚一”，崇尚“赚一角饿死人，赚一分挣死人”的以小博大的生财之道。约定俗成，没有任何明确的契约规定，却逐渐提升为一种理论，谓之“求义而不弃利”、“利为义之所聚”的“义利双行”的“义利观”。这方面，小说除通过楼循波的爷爷撰写的《换糖经》予以总结提升以外，并渗透在小说的无以数计的细中，邻里交往中“你敬我一杯茶，我还你一杯酒”的民俗与乡风描写，就无处不在，比如养蜂人借楼循波家火烧场摆蜂箱，送给他们一点蜂蜜，他们也不忘与邻里共享，养蜂人为赶花期北上，留下了几箱蜂，楼循波母亲不惜以先夫的皮袍皮帽回赠……这就是他们口中所说的“义”。

同时，这个义，更体现在整个小说的结构中。这主要是楼循波与同村姑娘楼芸芸的感情线索，这一对情人，因爷爷的坚决反对，未能修成正果。他怀着他的孩子离家出走以后，

身子底下露出一双小爪子。那是一只刚出生不久的蝙蝠。我们离它远点吧，有个人说，疫情严重的时候，网上不是说……

一行人相互看了一眼，觉得这是个不祥之物。有的人说，找人把它赶出去吧。又有人说，把它装到塑料袋里，然后放到外面。还有人说，得去找工作人员，看看有没有消毒设备。

小东西

徐畅

恨什么似的伸手抬起斗笠的一角。大家纷纷探望进去，一只鸡蛋大小的小东西蜷缩在那里。它全身灰扑扑的，小小的脑袋埋在翅膀里。大概是感受到了亮光，它睁开懵懂的眼睛，

孔子在齐国闻韶乐，三月不知肉味，是十分有名的故事了。现今多理解为孔子听到韶乐的美好庄重，如醉如痴，到了不知道肉味的地步，而且持续了三个月。乍看之下是难免感觉有些夸张了的。但实际上，孔子的“不知肉味”没有那么简单。

正当众人议论时，同

金银匠、铁匠、铜匠与冶铸业，均尊“太上老君”为祖师。一日，有人向“太上老君”讨教，见他打铁不用砧铁，竟把烧红的铁块搁在膝盖上锻打，来者吓坏了，忙问：“这般打铁，不怕把自己的皮肉烧焦吗？”老君爽朗大笑道：“灼铁烫我一层皮，找出些不值钱的老物件，旧铜发黑，但质地纯良。老铜匠先是拿一块圆形薄铜板敲打成盆，边缘逐渐卷曲似荷叶，袅袅婀娜，不久就成了小南瓜雏形。接着是最难活的活络把手，雕蜡、倒石膏、熔铜成橘色、浇铸成型，最后连同螺纹铜帽一起焊接上去，盖内有窟子，滴水不漏。看似变法法一般的技艺，其实酷似少林功夫“外练筋骨皮，内练一口气”。

铁犁、镰刀、铲子等农具技高一筹。瞄准这一点，15岁去芦花拜师学艺，从补锅、磨剪刀、跟着师兄打下手开始；翌年学画图、熔铜、锻坯、打型、抛光……梅花香自苦寒来，三年学徒收官，单枪匹马闯荡社会去了，暗自立志：

发现他家的住宅遭受回禄之灾，原来是因为帮助她而起的，于是，她终生不忘在暗中帮助他，“情难再，义可续”，无处不为续他这一份“义”劳苦苦思，到楼循波成为亿万富豪，说出了他的成功，靠的是两个人，一个是爷爷，一个就是她。然而，她也拒绝再见面。这可谓是义乌奇迹最为形象的诠释！

这是俞天白第十五部长篇小说。他年逾八旬，而且在重病之后，能以炙手可热的激情写出，这与他生长在义乌，并有过山村中六年务农的经历不无关系。小说中的细节，可谓信手拈来，这在解读这一奇迹的深度中，可以获得印证。何以这样说？有人对义乌奇迹做过“鸡毛飞上天”的解读，但读了《金银坞》这部“非虚构小说”，不难发现，鸡毛飞上天，固然是奇迹，但是，飞上了天的，还是鸡毛，不是真正奇迹。体现真正奇迹的是质变。这部小说，却以鲜明的人物形象、浓郁的乡土气息，可信的故事情节，深厚的文化探索，清晰的发展脉络，展示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几十年来，义乌，作为中国广袤的乡村的典型，已经从因循的小农经济，越过了工业经济时代，完美地蜕变为当代最为先进的金融资本的时代，人的思维方式也从工业经济思维，转入虚拟经济思维。为此，不论从经济角度还是文学角度，都值得肯定。

行的一位老年人走过来。他说，唉，你们别管了。任它待在那里吧。它母亲把它生在那里，自有她的道理。况且，到了晚上她会回来给它喂食。要是拿到外面，它一准是个死。它大小是个性命。

老者的劝说起了作用。大家不说话了，都打消了赶走它的念头。

离开了展览馆，有人疑惑道，这是怎么进来的？

另一个人说，可能是窗户没有关好。那人点了点头说，是哦。过去家里的房梁上经常有蝙蝠。她顿了顿说，我们北方人，婚姻嫁娶，在红布上还绣着蝙蝠呢。蝙蝠寓意着有福。

就是的。又有个人说，

又到了“冻雷惊笋欲抽芽”的时节，江南本地的竹笋，也只有惊蛰的春雷声才会破笋。

每年这个时候，阿妈就会拿着镰刀去自家竹林，从厚厚的枯叶间翻找出一枚枚春笋。这是春天里的头一波春笋，要给全家人尝鲜。

小小春笋要等你蹲下身去，适应一会竹林间忽明忽幽的光线后，才会被你的眼睛逮到。随后，你会发现身边左左右右、前前后后，一个个尖锥形、黄褐色的竹笋，顶着嫩黄的笋须，鲜活般主动跑入你的眼里。

竹林子要疏密有间，稍空地方长出来的新笋要保留下来，让它长成竹子。稍密的地方，都可以挖。这时候，阿妈会蹑手蹑脚地进去，生怕吵醒它们。我是坚决不让进竹林子的，就怕毛毛脚踩坏、踢断那些嫩笋们。

说铜串子声音便是活招牌，懂行人远远一听声音，就能估摸着铜匠手艺的高低优劣。

若千年后，有了滨海路423号，今天名闻遐迩仅剩的一家铜匠作坊。很远循着声音，就能追溯到“叮叮当当”敲打成乐曲的源头，时而铿锵有力，时而细腻委婉，未成曲调先有情……

老铜匠

紫鹰

从此生命中便只做一件事！挑着一副游方铜匠的扁担，拿着由五块铜片串成的“铜串子”，钻进烟火稠密处，手一抖，铜串子散开了，一阵叮零当啷脆响，手再一抖，铜串子又收回一叠铜片，那做派，犹如戏台小上甩出的水袖，凌厉动人。据

老街的上午时光走得很快，就如那挑担子卖蔬菜的瘦老汉，他似乎不像是卖菜的，反而像一个来老街做挑担子比赛的。

喜欢买新鲜菜的主妇大声问他为什么走得这样快，他笑呵呵地说，哪里走得快？一点也不快嘛。

是的，一点也不快，再不快，每天五笼的酒醉馒头就卖光了。

瘦老汉每天卖完菜，必然要去买酒醉馒头。每次5个，不多不少。

卖水果的胖子问他为什么买5个，而不买6个或者4个？

我2个，她3个。瘦老汉又一笑，还没回答为什么他只吃2个，就和他的5个馒头闪出了老街。这馒头可真是米酒醉的，那酒香，那面香，就像两个调皮的孩子，在人群中钻来钻去……

早市一过，老街就空了，剩下了那个卖葱和芫荽的老太太。葱是青青白白的女儿葱，几根分一摊，一摊一块钱。芫荽是剪的芫荽枝叶，扎了起来，也是一把一块钱。

老太太说是她家院子里种的，可谁也不知道这老太太家的院子里有多少女儿葱多少芫荽？反正每天都可以看到老太太、女儿葱和芫荽。

清清爽爽的老太太，青白的女儿葱，绿的芫荽。等老太太、女儿葱和芫荽都不见的时候，太阳已到了中午。

女鞋匠已在吃午饭了，午饭在那个铝便当盒里，是上午带过来的吗？还是她男人送过来的？

谁也没有见过她的男人。

女鞋匠力气很大，锥子往那皮鞋底挖的时候，很轻易地就穿过去了。

午饭一过，女鞋匠不继续干活，而是倚在板壁上打瞌睡。

对面报亭边出现了一帮老头，他们每个人都有一只茶垢很重的茶杯，每个人都穿着一件白背心，裤兜里都是零币。

他们打牌，输赢不超过5块钱。

用他们的话说，这5块钱总会跑，今天在这个人的口袋里，明天就到那个人的口袋里了。

不远的树阴下是等待生意的安徽人，他们是用沥青修漏的，也席地而坐，打牌。一张牌砸在另一张牌的腰上，老手表上的秒针微微一动。

那有一只胳膊的女人出来卖玉米棒子时，已到了老街的黄昏。女人带了一杆秤，但她从来称重不，由顾客自己秤，自己算。女人看着顾客挑玉米，称玉米，表情平静，仿佛玉米的买卖与她无关，有时候，她的目光又游离到老街深处。

快时光，慢时光，好时光，都在这条老街上。

后，一个个平铺进去，用文火两面煎黄，淋水盖锅焖一小会儿。起盖出锅时，软糯鲜香，撩拨着你的食欲，口水禁不住直流。

筷子是来不及拿的了，直接用手去抓。捏在手上的塌饼很烫，两只手要频繁地交替互换，嘴巴是能径直咬上去的，但要边吹气边咬。轻轻撕开焦黄的面皮，露出笋丁肉馅后，散发在空气中那热腾腾的迷人香气，混合着笋丁、猪肉、菜油还有面皮焦香，让你食指大动，欲罢不能。

一锅塌饼，全家人是站着呼啦啦吃完的。等到哑吧嘴回味时，搅动的舌尖才会触碰到口腔里那些烫出来的水泡。

春天里，除了春笋，还有荠菜、蚕豆、香椿头……，一波波时令美味上桌。在你咀嚼春味的时候，也会回味起那“不负韶华不负春”的辰光。

老铜匠视如至宝。两鬓雪白，喜欢戴的鸭舌帽变成了棒球帽，唯独手艺越发炉火纯青。一见有铜活干就来劲，将起袖子，两手一抹唾沫沫子，深吸一口气施展绝技，用铜皮裹一根细长铁丝，目击他抡起一柄大木锤，左一捶右一捶，硬邦邦的铜皮顿时变得柔软听话，裹起铁丝严丝合缝，服服贴贴。最后，老铜匠来一句：“铜匠没有铜活干，就变铁匠。”铜活一天一天凋零，徒弟纷纷转行，儿子丢弃传承，就剩孤家寡人的“守”艺人，老行当，究竟是绝活还是绝唱？

多少宁波人是吃着年糕长大的呢？

十日谈

正在消失的手艺

责编：杨晓晖



长乐未央延年永寿昌

(篆刻) 陆康

记得小时候的傍晚，蜻蜓、蝙蝠都是到处飞的。我们小孩子就光着脚，跟在它们身后跑。它们的翅膀多大啊。又大又透明。大家都笑起来，说起有关蝙蝠的往事。

清明前后，春笋们争先恐后地从松软的泥土中冒出尖尖，长势非常迅速。三天不见，它们就会蹿出地面半人高，笋壳褪得满地都是。成功躲过被端上餐桌的命运后，它们挺直腰

笋儿冒尖了

国歌

杆拼命向上生长。江南水乡的居民“宁可食无肉、不可居无竹”。成材后的竹子，会被精心制作成竹椅、竹篮、竹席、竹筐、竹筒……，也会简单加工成扁担、栅栏、晾衣杆等日用。

头一波春笋挖回来后，剥去笋壳洗净。阿妈会滚刀切段，做油焖笋；也会连刀切片，炒肉炒菜。我们更喜欢阿妈给我们做笋馅塌饼。笋丁肉馅包进米粉面团里，然后轻轻压扁。铁锅里黄灿灿的菜籽油烧热



夜光杯